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公 报



目 录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委 会

主任：范付中

副主任：郭忠义

吕大伟

韩际东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吕宏伟

闫保伟

张海岩

杜继英

杨绩宇

杨满怀

彭海峰

【重要文件】

2018 年三门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1

【领导讲话】

安伟同志在省政府第二次全体(扩大)电视电话会

议后的讲话 11

安伟同志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紧急电视电话会议

后的讲话 17

安伟同志在第二十五届三门峡黄河文化旅游节·第
七届特色商品博览交易会动员会上的讲话 22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辑 部

主编：韩际东

副主编：赵楠

张国锐

责任编辑：孟鹏

2019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ANMENXIA CITY

第4号(总第159号)

CONTENTS

【市政府文件】

主 办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 辑 出 版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编 辑 部

地 址:三门峡市崤山路47号
市政府办公大楼

网 址:www.smx.gov.cn

电 话:0398-2852172

邮 编:472000

准印证号:河南省连续性内部
资料(三门峡)审连
00010号

出版日期:2019年4月11日

印 刷:三门峡日报印刷厂

电 话:0398-2889852

(内部资料免费赠阅)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为市烟草局记集体三等功 的决定	28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 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	29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门峡市煤炭消费减 量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	35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为三门峡市消防救援支队 和江俊伟姚殿士二位同志记功的决定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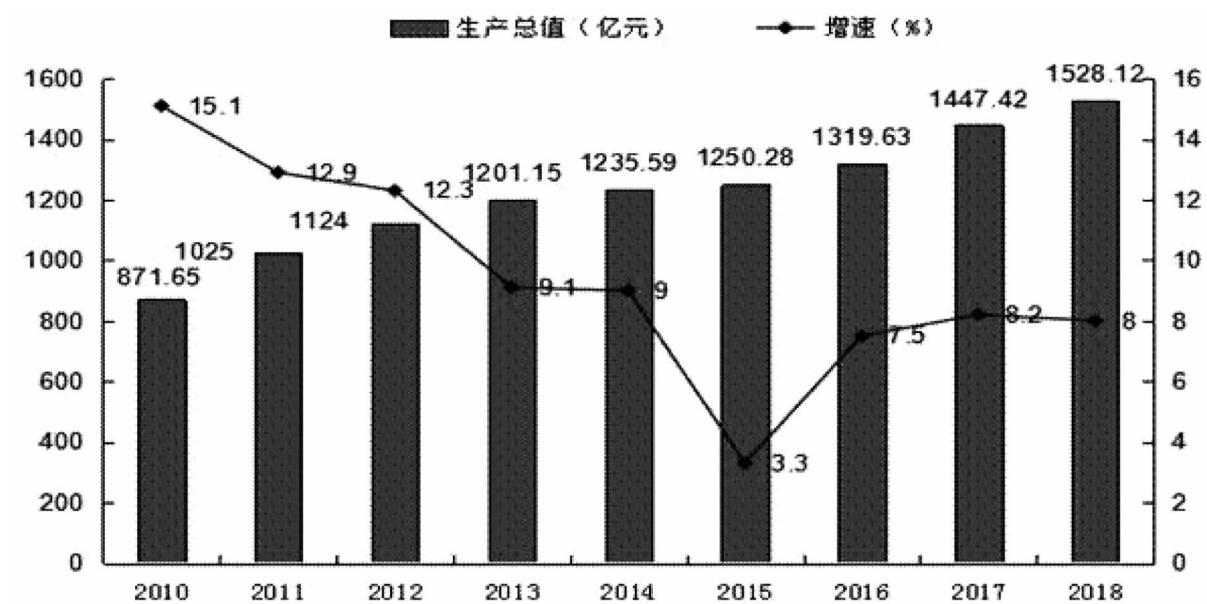
2018年三门峡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18年，面对复杂的经济环境和艰巨的转型发展任务，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转型发展，聚力打造“五彩三门峡”，推进建设“三地五中心”，全市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稳中向好的运行态势，民生持续改善，各项社会事业取得显著进步。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市生产总值1528.12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2017年增长8.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19.09亿元，增长4.1%；第二产业增加值842.19亿元，增长8.5%；第三产业增加值566.84亿元，增长8.0%。三次产业结构为7.8：55.1：37.1，第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比2017年提高1.9个百分点。全市人均生产总值为67294元，比2017年增长7.8%。

图1 2010—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 2017 年上涨 1.9%，涨幅较上年同期扩大 1.2 个百分点。分城乡看，城市上涨 2.7%，农村上涨 1.3%。八大类消费品及服务价格呈全面上涨态势，医疗保健类价格上涨 4.1%，衣着类价格上涨 2.7%，居住价格上涨 2.1%，食品烟酒类价格上涨 1.9%，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上涨 1.5%，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上涨 1.2%，交通通信类价格上涨 1.1%，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上涨 0.5%。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4.74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46 万人，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4045 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77%，控制在省定 4.5% 的目标之内。

年末全市有省级产业集聚区 7 个，区内企业 1770 个，从业人员 16.67 万人。服务业“两区” 7 个（商务中心区 1 个，特色商业区 6 个），区内企业 944 个，从业人员 2.51 万人。

二、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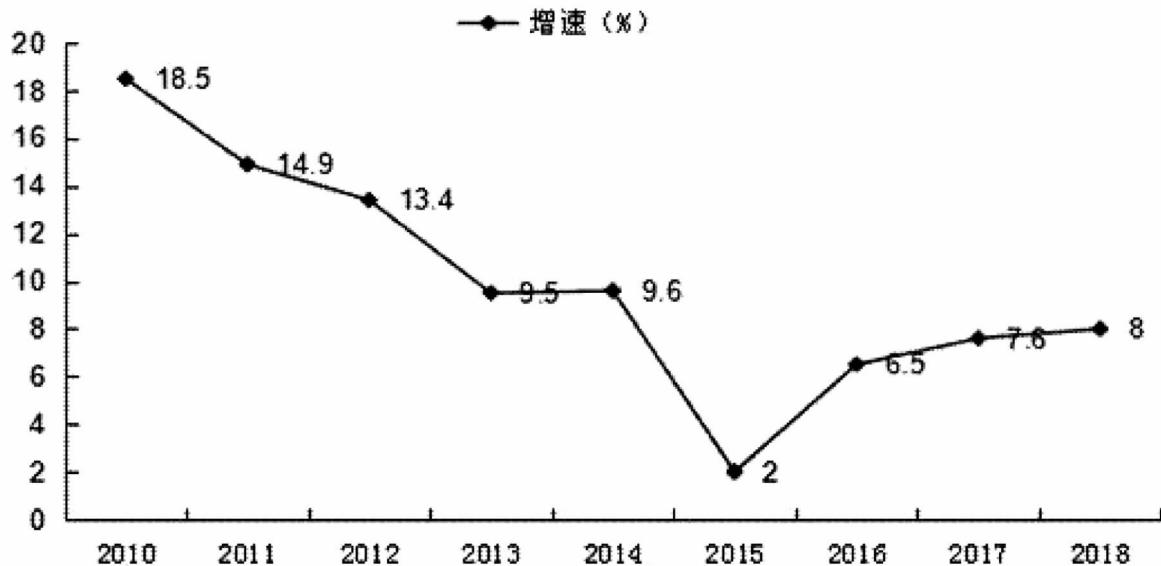
全年粮食总产量 71.98 吨，比 2017 年增长 10.6%。其中夏粮 35.30 万吨，增长 3.1%；秋粮 36.68 万吨，增长 18.8%。烤烟产量 3.72 万吨，下降 1.3%。棉花产量 0.11 万吨，增长 45.0%。油料产量 2.75 万吨，增长 2.6%。猪牛羊禽肉产量 10.42 万吨，增长 10.8%；禽蛋产量 4.27 万吨，增长 14.0%；牛奶产量 3.17 万吨，下降 30.3%。

特色农业稳步发展。全年全市果、牧、菌、菜、烟等八大特色产业产值 175.10 亿元，占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84.4%。其中，水果产值 72.95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比 2017 年增长 2.5%；牧业产值 30.46 亿元，增长 6.0%；食用菌产值 29.09 亿元，下降 5.4%；蔬菜产值 22.55 亿元，增长 4.0%；烟叶产值 10.01 亿元，增长 1.9%。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比 2017 年增长 8%。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0%，增速比 2017 年回落 1.1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中，轻工业增加值增长 10.9%，重工业增加值增长 7.8%，轻、重工业比例为 6.4：93.6。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产品销售率为 97.2%。

图 2 2010—2018 年全部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



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涉及的 35 个行业大类中，增加值规模居前 6 位的行业及其增速分别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比 2017 年增长 14.4%；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增长 8.9%；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增长 11.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5.6%；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4.5%；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20.6%。

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和高成长性产业领先增长。全年全市高新技术产业比 2017 年增长 18.7%，增速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平均增速 10.7 个百分点，拉动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长 5.6 个百分点，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2.5%。高成长性产业（指电子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业、汽车及零部件产业、食品产业、现代家居产业、服装服饰等）增长 9.1%，增速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平均增速 1.1 个百分点，拉动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长 1.4 个百分点，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10.7%。

主要工业产品中，全年产量增长的产品占 56%。主要有：汽车配件增长 44.5%，电解铜增长 36.8%，硫酸增长 25.4%，白银增长 19.1%，水泥增长 17.5%，改装汽车增长 15.6%，发电量增长 15.3%，白酒增长 14.7%，精甲醇增长 14.3%，锂离子电池增长 14.2%，电解铝增长 12.8%，铅增长 4.8%，饮料增长 0.8%。产量下降的产品主要有：磨具下降 99.4%，磨料下降 7.3%，原煤下降 6.8%，耐火材料制品下降 6.2%，量仪下降 3.2%，氧化铝下降 2.9%，铝材下降 2.2%，黄金下降 1.7%。

全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7 年增长 5.7%，利润总额增长 27.7%。主营业务收入超百亿元的行业及其增速分别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1.0%；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8.2%；有色金属矿采选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3.7%；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4.9%；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8.7%。

全年全市产业集聚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比 2017 年增长 4.3%，利润总额增长 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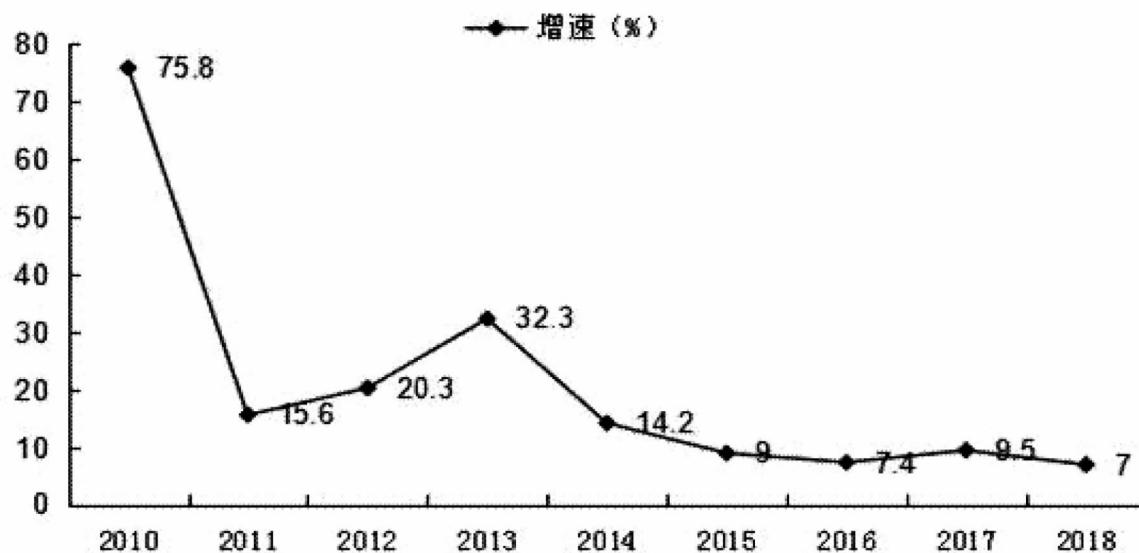
全年全市建筑业完成增加值 110.5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3.2%。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下同）比 2017 年增长 10.5%，其中民间投资增长 18.2%。分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49.4%，第二产业投资下降 9.5%，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17.6%。全年全市产业集聚区固定资产投资比 2017 年下降 0.4%。

全年全市房地产开发投资比 2017 年增长 7.0%，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0.4%。商品房施工面积 1244.37 万平方米，增长 24.3%。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897.51 万平方米，增长 28.1%。商品房竣工面积 101.47 万平方米，增长 57.9%。其中，住宅竣工面积 86.05 万平方米，增长 68.6%。商品房销售面积 266.79 万平方米，增长 2.1%；商品房销售额 111.20 亿元，增长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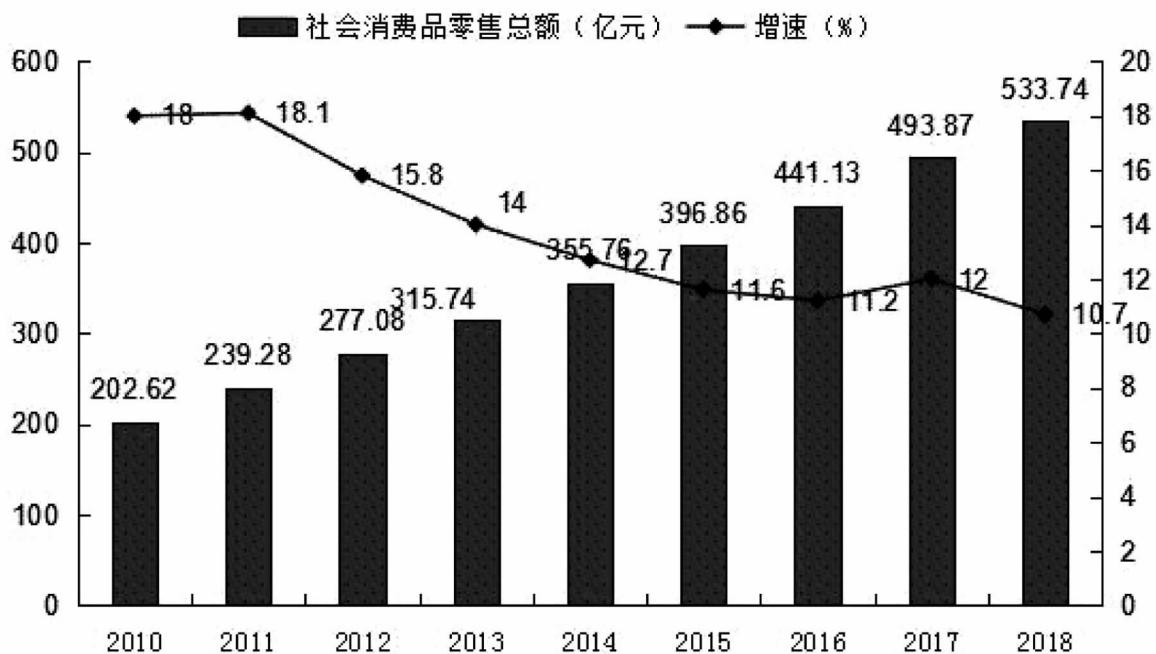
图 3 2010—2018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速度



五、国内贸易

全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33.74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0.7%。分销售地区看，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443.15 亿元，增长 10.7%；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90.60 亿元，增长 10.6%。分行业看，批发业零售额 23.14 亿元，增长 11.1%；零售业零售额 439.99 亿元，增长 10.6%；住宿业零售额 5.11 亿元，增长 9.5%；餐饮业零售额 65.50 亿元，增长 11.6%。

图 4 2010—2018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长速度



全年全市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共实现销售额（营业额）1294.45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2.7%。其中，批发业销售额 518.21 亿元，增长 11.5%；零售业销售额 659.09 亿元，增长 13.4%；住宿业营业额 24.26 亿元，增长 12.1%；餐饮业营业额 92.90 亿元，增长 14.1%。

六、对外经济

全年全市货物进出口总值 111.51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38.9%。其中，出口总值 26.60 亿元，增长 19.4%；进口总值 84.92 亿元，增长 46.4%。

全年全市新签利用外资合同 5 个。合同利用外资金额 4.01 亿美元，比 2017 年提高 125.6%。实际利用外资 11.14 亿美元，增长 3.3%。

七、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全社会公路货运量 6948 万吨，比 2017 年增长 6.0%；公路客运量 2277 万人，下降 0.7%。公路货运周转量 186.33 亿吨公里，增长 10.8%；公路客运周转量 11.95 亿人公里，增长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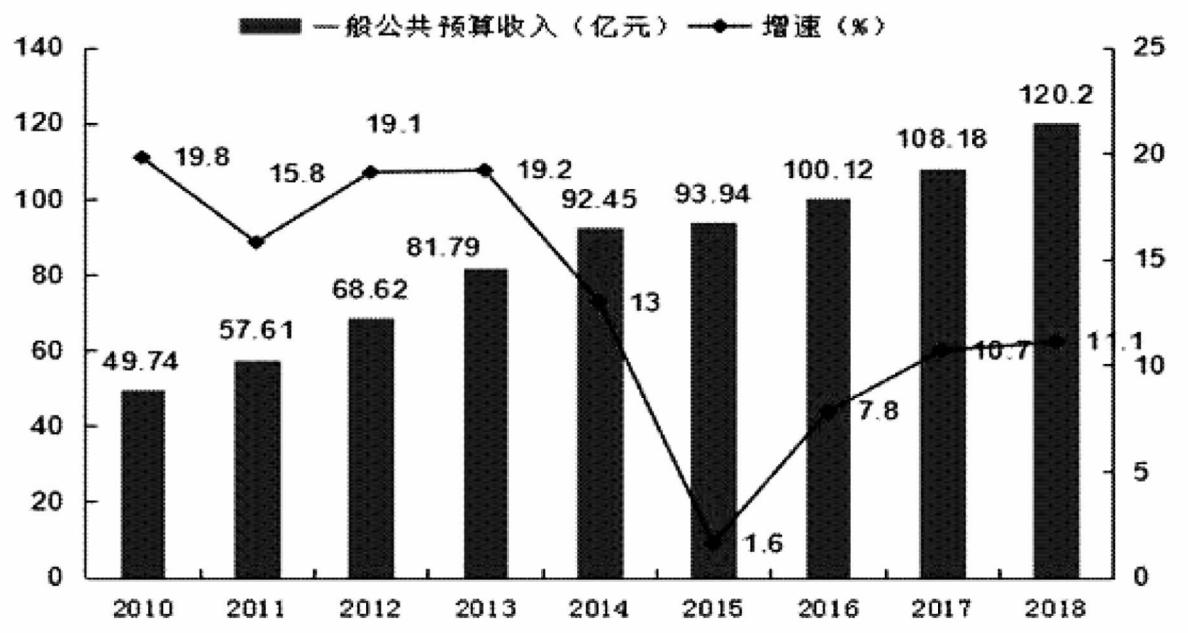
全年全市邮电业务总量 87.89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33.7%。其中，邮政业务总量 6.05 亿元，增长 20.6%；电信业务总量 81.85 亿元，增长 151.1%。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12.9 万户，比 2017 年减少 2.0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227.3 万户，比 2017 年增加 6.2 万户。每百人拥有移动电话 98.5 部，比 2017 年增加 2.6 部。

年末全市共有出境旅行社、国内旅行社及分社 46 家，旅游星级饭店 16 家，旅游景区（点）27 处。其中，A 级旅游景区 19 处，4A 级以上景区（点）14 处。全年共接待海内外游客 4319 万人次，其中，接待入境游客 11.23 万人次，接待国内游客 4307.76 万人次。全年旅游总收入 371.9 亿元。

八、财政、金融

全年全市财政总收入 174.12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20.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20 亿元，增长 11.1%。其中，税收收入 84.61 亿元，增长 11.2%。在主要税种中，国内增值税增长 32.4%，个人所得税增长 17%，资源税增长 54.9%，契税下降 23.1%。

图 5 2010—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全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3.92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 14.8%。各级财政积极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缩减一般性支出，民生投入大幅增加。全年全市民生支出 179.3 亿元，增长 13.7%。其中，农林水事务支出增长 13.4%，城乡社区事务增长 26.4%，节能环保支出增长 45.6%，科技支出增长 31%，保障房支出增长 46.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增长 26.9%。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276.63 亿元，比年初增加 35.79 亿元。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848.4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8.57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808.35 亿元，比年初增加 37.18 亿元。其中，短期贷款余额 361.88 亿元，比年初减少 10.01 亿元；中长期贷款余额 393.78 亿元，比年初增加 27.11 亿元。

九、教育和科学技术

年末全市高等职业教育在校学生 1.79 万人，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校)在校学生 1.38 万人，普通高中在校学生 4.15 万人，普通初中在校学生 7.01 万人，小学在校学生 15.65 万人。

全市共完成技术合同登记 14 项，交易额 2285.82 万元。争取和投入市级以上科技资金 1624 万元。共申请专利 1038 件，其中发明专利 193 件；授权 690 件，其中发明专利 64 件。全市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45 件。年内 37 家企业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市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65 家。7 家企业列入省“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备案，74 家企业通过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新增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 1 个，国家级星创天地 1 个，省级星创天地 2 个，省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 1 个，众创空间 1 个。市级以上各类创新平台达到 197 个。

年末全市质量技术监督系统共有产品质量检验机构 6 个。全年监督检验工业产品 16 种 323 批次，完成锅炉定检 62 台，电梯定检 4976 台，压力容器定检 813 台，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总体受检率达 95% 以上。

年末全市共有新一代天气雷达 1 部，综合探空雷达 1 部，国家自动气象观测站 4 个，国家地面天气站（骨干站）22 个，区域气象观测站 117 个，交通气象站 4 个，农田小气候观测站 2 个，自动土壤水分站 16 个，气溶胶观测站 2 个，闪电定位系统 2 个，三维闪电监测系统 1 个，GPS/MET 站 4 个，辐射、紫外线监测设备 2 套。配备有 1 部车载式移动气象站、4 套便携式土壤水分仪和 4 套便携式自动气象站组成的应急移动观测系统。共有气象信息服务站 42 个，气象信息员 2055 人，气象灾害预警大喇叭 1251 个、电子显

示屏 51 个。全年开展增雨（雪）、防雹作业 213 门次，共发射火箭弹 87 枚，三七炮弹 4281 发，五七炮弹 27 发。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年末全市共有专业艺术表演团体 6 个，文化馆 7 个，公共图书馆 7 个，博物馆 7 个，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0 处。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 个，入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33 个，入选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113 个。全市所有的文化馆、图书馆全部免费向公众开放，6 个博物馆免费向公众开放。年末全市有市级广播电视台 1 座，县级广播电视台 5 座。年末广播人口综合覆盖率 97.61%，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 9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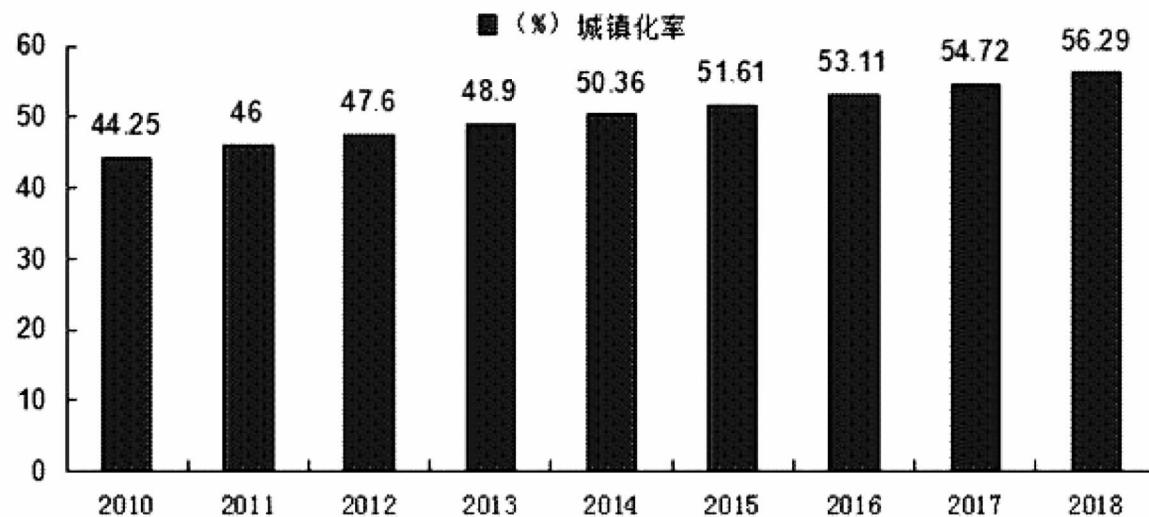
年末全市共有卫生机构 389 个。其中，医院、卫生院 125 个，妇幼保健院、所、站 6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7 个，卫生监督检验所 7 个，农村乡（镇）卫生院 74 个。全市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15156 人，卫生机构床位 12168 张。

全年共实施全民健身路径 40 条，建设多功能运动场 4 个、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1 个、社区健身路径 40 套、新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75 套、中央扶贫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15 套。全年共注册新周期运动员 193 人。全年全市体育彩票销售额 2.56 亿元。

十一、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年末全市总人口 230.80 万人，常住人口 227.29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56.29%，比 2017 年提高 1.57 个百分点。全年全市人口出生率为 10.88‰，死亡率为 6.34‰，自然增长率为 4.54‰。

图 6 2010—2018 年全市城镇化率



全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953 元，比 2017 年增长 9.0%；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5503 元，增长 4.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822 元，增长 8.2%；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0934 元，增长 2.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262 元，增长 9.0%；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0195 元，增长 5.6%。

全年共为 11.97 万名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 36.86 亿元，为 27.35 万名 60 岁以上城乡居民发放养老金 3.5 亿元。年末全市参加企业在职职工养老保险 25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03.34 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220.1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 24.7 万人，参加工伤保险 22.9 万人，参加生育保险 22 万人。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 2139 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 3217 元。失业金领取标准每人每月 1520 元。

年末全市共有城市低保对象 20191 人，农村低保对象 61047 人。全年全市共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7284.9 万元，发放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3328.3 万元。

年末全市拥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 25 家（其中民政部门登记养老服务机构 21 家），养老床位 2115 张，收养 1027 人。其中，社会福利院 2 家，床位 487 张，收养 177 人。光荣院 1 家。年末各类社区服务设施 185 个。其中，社区养老设施 2 个，未登记的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敬老院）70 个，社区服务站 100 个，社区服务中心 11 个，其他社区服务设施 2 个。社区留宿照料床位 4550 张，日间照料床位 78 张。其中，未登记的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拥有留宿照料床位 4460 张，留宿照料 2552 人。

全年全市销售福利彩票 1.77 亿元，比 2017 年减少 0.03 亿元。

十二、资源、环境与安全生产

年末全市已发现的矿产 66 种。其中，能源矿产 4 种，金属矿产 24 种，非金属矿产 37 种，水气矿产 1 种。已探明资源储量的矿产 50 种，已开发利用的矿产 34 种。

全市饮用水地源地取水水质累计达标率 100%。全市 17 个监测断面中，水质符合 I-II 类的断面有 8 个，符合 III 类标准的断面有 4 个，符合 IV 类标准的断面 3 个， V 类的断面 1 个，劣 V 类的断面有 1 个。

全年城市环境空气与 2017 年相比，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二氧化硫、细颗粒物、二氧化氮年均值及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分别下降 $10\mu\text{g}/\text{m}^3$ 、 $7\mu\text{g}/\text{m}^3$ 、 $2\mu\text{g}/\text{m}^3$ 、 $2\mu\text{g}/\text{m}^3$ 、 $0.3\mu\text{g}/\text{m}^3$ ，可吸入颗粒物年均值上升 $4\mu\text{g}/\text{m}^3$ 。

全年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212 天。涧河渑池吴庄断面 COD 浓度达标率

为 100%。

全市共有自然保护区 3 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 个，省级自然保护区 1 个。

全年全市共完成造林面积 24.3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21.35 万亩，飞播造林 3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和改造 56.97 万亩，林业育苗 1.82 万亩。完成义务植树 856.5 万株。年末中心城区（含陕州区）建成区绿地面积 1959.47 公顷，绿地率 35%；绿化覆盖面积 2231.96 公顷，绿化覆盖率 39.9%；公园绿地面积 608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3.39 平方米。

全年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经营性伤亡事故 58 起，比 2017 年减少 19 起；死亡 34 人，比 2017 年减少 18 人。其中，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 10 起，死亡人数 13 人；道路交通事故 48 起，死亡人数 21 人。

注：

1. 本报数为初步统计数。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农业指标增减速度对比基数为 2017 年农普衔接数。

3. 本报中就业和社会保障、对外经济贸易、交通邮电、旅游、财政、金融、教育、科技、质量技术监督、气象、文化、卫生、体育、社会福利、环境保护、植树造林、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资料由市直相关部门提供。

安 伟 同 志

在省政府第二次全体（扩大）电视电话会议后的 讲 话

（2019年2月11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新春伊始，万象更新。首先，我代表市委、市政府给大家拜个晚年，祝大家猪年吉祥，“猪事”顺利！

刚才，我们一起收听收看了省政府第二次全体（扩大）电视电话会议。在农历春节假期后上班第一天，省政府就召开如此高规格的会议，陈润儿省长围绕聚精会神抓发展、科学统筹抓关键、担当尽责抓落实，奋力实现首季“开门红”，交好经济发展新答卷提出了总体要求和基本遵循，黄强常务副省长就做好当前重点工作，实现首季“开门红”进行了专题安排部署，讲得都非常清晰，充分说明了省委、省政府对做好稳增长工作的高度重视和坚强决心。下面，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我再强调三句话：

第一句话，感谢付出，全市度过了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

刚刚过去的新春佳节，整体来说是一个欢乐喜庆、平安祥和的春节，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是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全市公安民警、武警、消防官兵落实各项安保措施，坚守岗位，无私奉献，全市未发生重大恶劣影响的刑事案件，未发生重大治安、交通、消防安全事故，高速、国道、省道畅通有序，有效警情数、刑事警情数平稳下降。特别是发生在渑池的“2·6”命案，广大公安干警牺牲休息、连夜作战，14个小时即被成功侦破，及时消除了社会影响；投入交警3000余人次，启动检查服务站6个，设置临时检查站48个，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520起，有效确保了春节期间平安畅通。

二是春运平稳有序。春运以来，全市客运总量达到172.7万人次。其中，铁路运送旅客16.9万人次，投入春运汽车客运总客位数3.1万座，公路运送旅客155万人次，高速、国道、省道安全畅通，有力保障了广大群众和游客出行安全顺畅。特别是交通部门

克服雨雪等恶劣天气影响，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出动道路养护人员 1000 余人次，投入装载机、撒盐机、应急机械 247 台班，撒铺防滑砂 1800 余方、撒铺工业盐 55 吨，全力做好除雪保通工作，连霍高速公路过境车辆累计 29.3 万辆，全市未发生旅客滞留现象，确保了全市交通运输安全有序。

三是城市公共设施运转良好。中心城区供水、供电、供暖、供气等公共服务设施运转正常，公交车、出租车运行安全，保障了广大群众节日期间的生活便利。中心城区卫生保洁、垃圾清运、城市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出动多功能抑尘车、高压冲洗车等环卫设备车辆 2 万余次，对 38 条城市道路进行全覆盖洗扫作业；出动环卫力量 7000 余人次，对主次干道进行 16 小时巡回保洁，对人行道进行全面清扫，城市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及时清理消除道路积雪，确保通行畅通；出动城管执法力量 500 余人次，对城市秩序进行高标准管理，全面取缔烟花爆竹摊点，为群众营造了一个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

四是安全生产和食品安全形势平稳。各县（市、区）、市安委会成员单位组织专门力量，加强重点领域的安全执法检查，全市春节期间共派出检查组 34 个，出动 3000 余人次，检查各类企事业单位和场所 548 家次，排查隐患 313 项，并督促全部完成整改，确保了节假日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市食药监局加大对重点区域、重点市场的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全市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五是黄金周旅游市场火爆。旅游部门精心策划指导，全市旅游行业周密部署、通力合作，迎来了旅游经济“开门红”，为全年经济工作开了一个好头。春节期间，全市共接待游客 223.7 万人次，同比增长 7.3%，实现旅游收入 3.7 亿元，同比增长 16.1%，天鹅湖国家城市湿地公园单日最大接待量达 35100 人次，陕州地坑院灯会单日最大接待量 2.7 万人次，主要旅游星级饭店客房入住率达 95% 以上，旅游景点人气兴旺，星级饭店生意红火，旅游市场健康有序，未发生旅游质量投诉和旅游安全事故。陕州地坑院灯会盛况多次被央视、新华社、今日头条等主流媒体直播、转播，有力提升了三门峡的城市影响力。

今年春节假期之所以如此平安有序、喜庆祥和，离不开各级、各部门的精心安排，离不开全市上下的通力协作，更离不开公安、交警、交通、应急、医护、环卫、供水、供电、供暖、供气等春节期间仍坚守在一线的广大干部职工的辛勤工作。他们牺牲了自己的休息时间，牺牲了和家人团聚的时间，舍小家顾大家，默默坚守、无私奉献，为全市人民创造了一个安乐祥和的良好节日环境。借此机会，我代表市委、市政府，向全市

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一线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同时，也希望各级、各有关部门认真总结经验，摸清规律，为做好今后的节日假期工作提供借鉴。

二、收心提神，全力做好当前各项工作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经济工作至关重要。刚才，陈润儿省长和黄强常务副省长就做好当前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奋力实现首季“开门红”提出了明确要求，进行了安排部署，对我市做好全年乃至今后一段时期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良好的开端，等于成功的一半。一季度工作开展得好，就能为全年工作的平稳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做好一季度工作，既是遵循经济社会发展基本工作规律的必然选择，也是贯彻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现实要求，因此大家一定要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做好一季度工作，确保实现首季“开门红”。现在已经到了2月中旬，一季度已经过半，从今天开始，各级各部门要自觉走出节日气氛，心思要迅速集中，状态要迅速调整，秩序要迅速恢复，按照省委十届八次全会、省“两会”和刚刚召开的省政府二次全会部署，落实好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工作重点，制定切实可行的推进措施，确保实现首季“开门红”，为全年保持平稳发展态势打下坚实基础。

关于当前重点工作，我重点强调几个方面：

一要全力以赴确保一季度“开门红”。持续稳增长、实现首季“开门红”是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明确要求，也是我们必须完成的义不容辞的经济任务和政治责任。我们要全面贯彻会议部署，迅速抓好工作落实，奋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从产业结构来看：一要稳工业。工业是我市经济的“定盘星”“压舱石”，工业稳，“开门红”就稳操胜券；工业不稳，“开门红”就无从谈起。根据测算，一季度工业增速要增长9%，相应的规上工业增加值需要增长9%以上、建筑业增加值需要增长20%以上，工信局和住建局要切实担起责任，强化调度，确保完成。二要稳三产。对我市来说，三产服务业对稳定经济增长具有明显的支撑和增补作用，也是反映经济发展质量的重要指标。涉及三产服务业的主要支撑指标有：财政局承担的财政八项支出需要增长22%以上，去年进展不错，贡献较大；交通局承担的公路客运周转量需要增长1%以上、货运周转量需要增长11%以上；商务局承担的批零住餐四项指标需要增长16%以上；文化旅游局承担的星级饭店住宿餐饮业需要增长16%以上；金融工作局、人行承担的金融存贷款需要增长14%以上、保费收入需要增长16%以上，这项指标一直是我们的“软肋”，去年以来有一定进展，但并

没有完全反映我市在这方面的实力和工作；工信局承担的电信业务总量指标需要增长160%以上，大家一听会觉得吃惊，但它是老百姓消费的核心增长点，全省电信业务总量每年都增长200%以上，去年我市排名靠后，今年要想方设法迎头赶上；邮政局承担的邮政业务总量需要增长35%。对于这些指标，各有关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进展好的要继续保持良好态势，进展慢的要分析问题原因，加强沟通衔接，早日补上短板。从全局来看：这些指标是由市直有关部门牵头，但县（市、区）才是任务主体。经过测算，要确保实现“开门红”，各县（市、区）GDP增速要达到9%以上，其中，工业和三产增速需要达到9.5%。各县（市、区）要紧盯目标，及早谋划，扎实工作，为全市实现“开门红”作出积极贡献。同时，还要高度关注现代服务业增加值的增长率及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四上企业”数量的增长率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利润率，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研发与试验经费投入强度等几项关乎高质量发展的支撑性指标。特别是“四上企业”数量的增长率，一定要引起高度重视。目前我市市场主体有2万多家，按正常情况测算，每年应该能入库几百家，但去年仅入库260多家，今年元月份我们下大力气抓了以后，已经入库128家，说明还有很大的空间。各县（市、区）要持续作为，应入尽入，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此外，还要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真正减轻企业负担，最大限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二要抓好四项重点工作。包括项目建设、百城提质和文明城市创建、国土绿化行动以及农村环境整治，这四项工作都是省委、省政府上半年不仅要结果，还要问责问效的重点工作，其中国土绿化省委省政府上半年就要对表交账，农村环境整治工作今年国务院还要考评。各县（市、区）要认真研究谋划，对好标、算好账，全力抓好工作推进，市委市政府将在上半年开展现场观摩，督导工作进度。特别是项目建设，近期省委省政府将召开全省重点项目推进会，王书记、陈省长要现场听取各省辖市项目建设情况汇报，还要递交目标责任书。各级各部门要抢抓春季项目施工的大好时机，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落实好领导分包项目责任制，开展好“千名专家帮万企”活动，加快推进速达电动车、同人铝业等重大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竣工、早见效、早形成增长动力，为优势产业的成长和培育提供支撑，为经济高质量发展备足后劲。发改、工信等部门要抓紧排定时间节点，能提前的决不能推后，能在一季度开工的决不能推到二季度，能在上半年开工的决不拖到下半年，为确保“开门红”奠定坚实基础。关于文明城市创建，要对照创建标准，全力梳理、补齐硬件设施短板，确保6月底前大头落地，9月底前全部达

到验收标准，实现软硬件双达标，确保今年创建工作圆满成功。

三要抓好春季农业生产。刚才，黄强常务副省长也讲到，越是形势变化、越是下行压力大的时候，越要把农业稳住，这是我省的看家产业。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强，抓好了就能丰产丰收，错过了就会受到影响。农业部门要抢抓农时，及早安排好农资、农机、化肥和农业技术服务等相关保障工作，确保春耕工作顺利进行。要密切关注气象变化，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春旱发生，为夺取全年农业丰收奠定坚实基础。要严格落实责任，认真抓好春季造林和森林防火工作。特别是森林防火问题，春节期间我市发生了2起森林火灾，虽然得到了及时处理，但也暴露出我们工作中存在一些疏漏和问题。元宵节、清明节这两个森林防火的关键时间节点将近，大家一定要引以为戒、时刻警醒，把森林防火抓得更紧、更实一些，确保不出事。

四要抓好民生保障工作。抓紧研究确定好今年的民生实事，集中财力办一些群众急需而又看得见摸得着的实事。尤其是受外部环境影响，今年在外务工返乡农民工将会有所增加，我市可能表现还不突出，但也不能掉以轻心，要继续开展好崤函创业扶持行动，以创业带动更多就业。按照省里的安排部署，加快推进教育、卫生、文化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

五要抓好全国“两会”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全国“两会”即将召开，首都将成为中国乃至世界关注的中心。各级各部门要站位全局，切实增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拿出超常举措，坚决打赢安全生产、信访稳定保卫战，安全生产要盯紧再盯紧，信访举措要强化再强化，工作责任要压实再压实，以更加严格、更加精细、更加有力的举措，确保各项工作万无一失，坚决避免一失万无，保证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全国“两会”期间不发生来自我市的干扰。

三、锤炼作风，抓好工作落实

今年我们面临的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很大，转型创新发展任务非常繁重，不容有丝毫懈怠，我们要继续发扬“主动作为、敢于创新、善抓落实”的工作作风，认真履行好政府职责，确保中央、省委、省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要落实责任。要严格实行“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的工作推进机制，细化目标、强化责任，把各项指标落到基层、落到人头，真正建立起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机制，努力形成领导在一线指挥，部门在一线服务，问题在一线解决的工作格局。各级领导对全年工作任务，都要有具体措施来保证落实，对已经制订的措施要

进行一次再研究、再敲定，看措施实不实，可行不可行。对尚未制订措施的目标任务要搞好调查研究，尽快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法措施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要加强督导。对定下来的目标任务，要认真搞好分工，层层分解，落实到位。各分管领导要加强督促检查，多深入基层掌握第一手资料，多到工作一线查看任务是否明确到人，人员是否安排到位，工作是否正常开展。对节前未办完的工作，要尽快办结，使各项工作都有始有终。市委经济工作会议任务分解方案已经下发，希望大家按照方案抓好落实。今年市里要组织几次大型的督导活动，根据落实情况，分别予以奖惩。

三要注重实效。各级、各部门要对照会议要求，对本地区、本部门当前和全年重点工作进行一次认真梳理，切实做到心中有数，要牢牢抓住事关全局的大事要事，集中力量攻坚，明确时限，务求实效，在重点突破中实现整体推进，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四要激励问责。今年，市委市政府将继续强化激励问责，对干得好、落得实、进展快的，及时予以表扬奖励；对落实不力，形成中梗阻、常梗阻现象的，强化问责追究。同时，继续推行容错机制，为担当的干部担当，对负责的干部负责，最大限度调动广大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同志们，“一年之计在于春”，今年做好一季度工作、确保实现首季“开门红”尤为特殊、至关重要。各级、各部门要立足本职工作，认真谋划，扎实安排，做到心中想全年，突出抓首季，确保实现首季“开门红”，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安 伟 同 志

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紧急电视电话会议后的 讲 话

(2019年3月24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刚才，我们集中收听收看了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紧急电视电话会议，陈润儿省长作了重要讲话，刘伟副省长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批示精神，就汲取“3·21”“3·22”两次重大安全事故教训，做好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讲得非常具体，非常有针对性。希望大家认真抓好落实。下面，就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做好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安全生产工作，我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保持清醒，警钟长鸣，深刻吸取重大事故教训

今年以来，全国重特大事故频发，形势非常严峻。2月23日，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银漫矿业公司发生重大运输安全事故，造成22人死亡；3月15日，山西省临汾市乡宁县枣岭乡卫生院北侧发生山体滑坡，造成20人死亡；3月21日，江苏盐城市响水县陈家港化工园区天嘉宜化工厂发生爆炸，目前已造成64人死亡，多人重伤、失联。事故发生后，党和国家领导人第一时间作出了重要指示和批示，习近平总书记批示强调，“近期一些地方接连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各地和有关部门要深刻吸取教训，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要科学有效做好搜救工作，全力以赴救治受伤人员，最大程度减少伤亡，采取有力措施控制危险源，注意防止发生次生事故”。3月22日，我省从郑州开出的一辆旅游大巴在湖南常长高速突然起火，造成26死28伤。针对此次事故，总书记和总理又作出了指示和批示。这些事故造成了重大人员伤亡，损失惨重、教训深刻，引发社会广泛关注。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总书记、总理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批示精神，3月22日，王国生书记到省应急管理厅调研指导工作，明确要求要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全面排查事故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3月

23日，王国生书记主持召开省委专题会议，进一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克强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底线思维，树立风险意识，采取得力措施，从源头上解决影响安全生产的突出问题，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稳定和谐环境。今天，省政府陈润儿省长又专门召开紧急电视电话会议，传达学习中央领导同志的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发生的重大事故教训，提醒警示、安排部署全省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安全生产工作，力度之大、节奏之快、要求之严，前所未有。我们一定要以敬畏之心抓好落实。

安全生产重于泰山，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放松。虽然去年在全市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了总体平稳，实现了“一杜绝三下降”目标，但今年以来连续发生多起事故，同样给我们敲响了警钟。1月9日，三门峡市天润房屋拆除公司在锦荣水泥拆除废弃廊道时发生钢架坍塌事故，造成2人死亡；3月18日，灵宝市一关闭封堵坑口发生非法盗采事件，造成2人死亡；3月21日，三门峡奥科化工有限公司发生设备起火事故，尽管无人员伤亡，但也在社会造成了一定影响。近期发生的多起事故，表面上看问题出在点上、出在少数企业，反映了一些地方和部门存在落实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工作要求不坚决、开展安全生产“四大攻坚”行动不扎实、打非治违不彻底等问题，但根子还是出在思想上，还是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不够，存在麻痹松懈思想，没有认真去落实。正如刚才省领导指出的，所有的事故都是起于隐患和最小单元。落实不到最小的单元，表面上认认真真，最后还是要出问题。我们要从近期发生的事故中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从各个方面、各个环节认真抓好安全生产，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的安全生产工作尤为重要、意义重大。王国生书记也指出，“说了不代表做了，做了不代表做好，重要的是做好，不是看你说了多少，做了多少，做了做不好，同样等于白做”。安全生产更是如此，做不到位就是隐患，仍然可能会出问题。特别在今年这个关键时刻，安全生产工作比任何一年都特殊、都重要。陈润儿省长强调，“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责任重大，要落实扛稳日常管理、监督管理和应急管理责任，处理好统与分、防与救、上与下、破与立的关系，齐抓共管、协调联动，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履职尽责，齐心协力，坚决实现安全生产“一杜绝三下降”目标，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

增光添彩。

二、紧盯重点，严防死守，坚决守住安全生产这条底线

我市危险化学品、煤矿、非煤矿山、尾矿库等高危行业企业众多，道路状况复杂，过境车辆多，这些都为我们如何防范化解安全风险提出了挑战。去年12月下旬，市政府办印发了《关于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大暗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攻坚行动的通知》，要求在2018年12月下旬到2019年6月底期间，重点对6个领域64个方面开展排查整治。目前，全市安全生产“四大攻坚”行动已经进入到集中排查整治和监管执法阶段。通过前阶段督查情况来看，一些地方和行业还存在工作进展不平衡，隐患整改不到位，执法力度时松时紧等问题。

做好我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安全生产工作，就是要以这次会议精神为指导，以实现“一杜绝三下降”为目标，继续深入推进全市安全生产大暗访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攻坚活动，突出危险化学品、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森林防火等重点行业领域，认真梳理分析和有效管控安全风险，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把各种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一要突出抓好危险化学品安全。要深刻汲取“3·21”江苏盐城事故教训，落实好属地管理责任，立即开展全市化工园区、化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事故警示教育活动，全面加强对涉及“两重点一重大”及作业场所、大型油库、罐区等重点场所和重点部位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进一步深化罐区、安全设计诊断、检维修作业等专项治理，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二要坚决抓好矿山安全。矿山安全是我市安全生产的最大隐患，一旦出事，危害巨大、影响重大，必须始终把矿山安全摆在重要位置，突出抓好煤矿及非煤矿山安全治理，不断提升矿山生产的科学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努力将安全隐患禁于未萌、止于未发。特别是要严防封闭矿井违规私自生产，坚决防止非法盗采、偷采引发的伤亡事故。三要持之以恒抓好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事故一直是我市安全事故的主体，占到80%左右，要加强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的巡逻管控，特别是对“两客一危”（即从事旅游的包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的道路专用车辆）、重型货车、面包车等易造成群死群伤事故的车辆安全状况进行重点检查和定位监控，严防“三超一疲劳”现象。要强化路面秩序安全管控，严厉查处超速、超载、超员、违法占道、疲劳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要加强对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的监管，严厉打击农用车、拖拉机等非法载人行为。四要严格保证建筑施工安全。现在正值建设施工高峰期，要加强对施工

现场起重机械、高大模板支撑体系、脚手架、深基坑等重点设备和作业环节的检查，坚决防范坍塌、高处坠落、滑坡、触电等事故的发生。要严格监督施工单位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严禁不合理超常规的赶工期、追进度，时间一定要服从质量、服从安全，确保工程质量和人员安全。五是全力保障旅游安全。随着气温升高，市民出行人数、外地游客数都会出现直线增长，加上清明、五一长假临近，会逐步迎来旅游的高峰期。各级旅游部门要提前谋划好景区游客的疏导工作，对景区道路、游船、索道等设施做一个细致的检查，消除隐患，确保游客人身安全。六要着力抓好森林防火安全。我市森林面积较大，近期降雨较少，天气干燥，加之清明节即将到来，森林防火任务很重，省里其他地市已经多次出现森林火点，特别是卢氏、灵宝、渑池、陕州等县（市、区）务必要高度重视，加强督促检查力度，及时排查消除火灾隐患，确保森林安全。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各自实际，加强对本行业、本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监管，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三、压实责任，守土有责，确保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落实到位

安全生产事故之所以时有发生，说到底就在于责任落实不到位，制度本身非常严谨，但在执行过程中因为人为的没有守好职、尽好责，导致出现隐患、发生事故。抓好安全生产，落实责任始终是最有力的武器，我们必须按照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压力的原则，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全面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确保每个层次、每个环节、每个岗位都认真抓好落实，筑牢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屏障。

安全生产是一项底线型工作，做好了，一切都好；做不好，一失万无，一丑遮百俊。特别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广大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越来越高，对安全事故的容忍度越来越低，这已成为全社会的共识，更加凸显了个体生命价值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在这个问题上，大家一定要保持头脑清醒，汲取教训，举一反三，常抓不懈。这里需要着重说明的是，在当前机构改革的特殊时期，有很多部门、很多领导认为，应急管理局已成立，涉及到安全生产责任应统统移到应急管理局。这样的认识是错误的，当前的安全生产或者应急管理仍然是按照“一岗双责”去落实的，“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责任主体还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应急管理部门只是监督协调执法部门，承担统筹、监督、协调和紧急救援四项职能，而大量的日常工作，还是由分管职能部门完成。与此相对应的是，省里成立

了应急管理指挥部，指挥长是省长，副指挥长是常务副省长，又成立了八个分指挥部，涉及到所有的主管副省长，涉及到所有的职能部门。在具体的“三定”方案印发之前，我们也按照这样的模式来运行。比如，就目前来说，森林防火的责任主体还是林业局，防汛抗旱的第一责任单位还是水利局。各县（市、区）对此也要保持清醒认识，明确分工，履职尽责，扎实工作，做到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确保我市安全生产工作持续稳定向好。

安全生产，重于泰山。希望各县（市、区）、各部门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切实强化底线意识、红线意识，齐心协力、防微杜渐，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坚决完成“一杜绝三下降”目标，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为建国 70 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安 伟 同 志

在第二十五届三门峡黄河文化旅游节·第七届 特色商品博览交易会动员会上的讲话

(2019年3月29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根据市委、市政府统一安排，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第二十五届黄河文化旅游节·第七届特博会动员会，“一节一会”既是每年的“例会”，也是我市历史传承下的一次盛会，从现在开始到节会开幕仅剩一个多月时间，虽然组委会前期做了大量工作，但还有很多后续工作需要抓紧推进，可以说时间紧、任务重，已经到了最关键的时刻。刚才，庆志英同志宣读了“一节一会”总体方案，明确了节会的目标任务和具体工作，可以说分工具体，责任明晰，这是市委、市政府和节会组委会认真研究后制定的，希望大家按照职责分工，迅速行动，抓住关键，扎实做好各项筹备工作，确保本届节会取得圆满成功。

经验告诉我们，区域的提升，固然需要一定时期的蓄能积淀，但往往离不开对一些重大事件的驾驭、重大活动的举办和一些重大机会的把握，一个好的节会活动，往往能发挥超常的放大效应，产生画龙点睛的良好效果。以三门峡黄河文化旅游节和特色商品博览交易会为主的“一节一会”，是经过我们多年精心打造形成的独有的节会品牌，已经成为结交海内外朋友的重要桥梁和全市人民共同的节日，在提升城市形象、丰富文化生活、推进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都发挥着重大而积极的带动作用。经过了这么多年的历练，对于节会筹备工作，大家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这些都为我们进一步提高节会层次和水平提供了良好基础。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起步之年。要想高质量、高标准办好今年的“一节一会”，必须把握好“出彩、安全、节约”这六字方针，在确保安全和节俭的前提下，突出“出彩”这一主题，把办好节会与转型发展相结合、与区域合作相结合、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相结合，全力组织筹备好各项活动，力争有创新、有亮点、有突破，办成高水平、有特色、重实效的节会，

进一步扩大节会辐射力，提升三门峡城市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为高质量建设省际区域中心城市，打造全国有影响的新兴旅游目的地提供有力支撑。

一、守好安全这一基本底线

以前，我都是先讲工作再讲安全，今天我先讲安全，因为安全是举办节会活动的底线。举办大型活动，安全是第一位的，是压倒一切的工作。安全没有保障，一切都无从谈起，更谈不上出彩、添彩了，就是“一失万无”。本次节会活动规模大、规格高、参与人员多，做好安全保卫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细化方案，进一步健全完善安保预案和应急预案，特别是重大集体活动、重要宾客驻地、人员密集场所，要深入实地提前踏勘安保现场，认真排查安全隐患，确保万无一失。要抓好活动安全、食品安全两大中心工作，活动安全由公安局牵头，交通局等部门配合，制定方案，做好预案，重点地点、重点时段要投入足够力量，确保不留漏洞，圆满完成；食品安全由市场监管局负责，卫健委配合，抓好食品、日常饮食检查巡查，严格做好餐饮市场的安全监管，加大对宾馆、酒店、小餐饮场所等排查力度，最大限度地化解食品安全风险，确保游客“玩得开心、吃得放心”，确保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确保各项活动有序高效举行。这两项工作从现在开始到“一节一会”结束，要以不厌其烦、认真负责的态度，逐地点、逐项、逐场所反复检查，认真核查，必须确保万无一失。

二、把握节俭这一重要原则

勤俭节约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具体体现。勤俭办事、勤俭工作等新时期重要精神，是当代中国社会坚守的主流价值观，在工作中必须时时刻刻都准确把握、认真遵循，要时刻牢记一个人、一个家庭，一个地方、一个国家，勤俭办事就会左右逢源，奢靡浪费必会穷途末路，无论平时推进工作，还是筹办大型活动，都要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大手大脚，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具体到本次活动中，要把握两个方面工作：一是今年节会花费政府补助要少于去年，财政预算、公共预算都要下降5%，这是硬性、刚性要求，是大原则，作为政府必须不折不扣落实到位。今年我们尝试市场主办、政府补助，只要有条件节会花费就要明显下降，这是总体要求。二是在整个活动过程中，无论是谁出钱，能节俭的尽量节俭，能少花的尽量少花，绝不能出现大手大脚、铺张浪费的现象。要把总书记倡导的“艰苦朴素办一切事情”指导精神，贯彻落实到今年的“一节一会”中，坚持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严格把关，少花钱多办事。要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防止决策失误造成人力财力的巨大损失；坚

持实事求是、讲求实效，不搞虚荣作秀的“形象工程”，不搞劳民伤财的“政绩工程”，确保办一届节俭高效的盛会。

三、达到出彩这一总体要求

节会能否出彩，是我们“一节一会”是否有生命力的主要标志。在具体工作中，要把握好活动内容、城市形象、活动组织三个方面，力争达到出彩效果。

（一）活动要出彩。节会能不能办得出彩、精彩，关键在于有没有带动力大、辐射力强的大活动、好活动。“一节一展”总体上要越来越好，要有办的价值、办的必要。

一是活动本身要出彩。重点要抓好品牌活动、创新活动、群众性文化活动三大部分，确保活动有看点、有亮点。品牌活动要提质。对已形成品牌影响的活动，像横渡母亲河、万人帐篷节、黄河罗曼彩虹跑、全国山地自行车邀请赛、千人穿越函谷关、双胞胎漂流大赛等，要在总结往年成功经验的基础上，确保安全、有序、不出差错，并逐步提档升级，持续扩大影响力。创新活动要精彩。主要是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活动，今年“一节一会”的创新活动主要有首次举办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论坛和“黄河之韵·天鹅之城”国际灯光艺术节两项，要积极研究、精心谋划、精益求精，办出特色、办出亮点，办出彩、添新彩。特别要抓住速达新能源汽车量产这个有利契机，千方百计想办法把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论坛办出成效，不是简单的一“论”就走，而是要让论坛活动、新能源汽车在客户心目中扎根，办成有新意、有记忆、有影响的论坛，让客户来推介宣传我们的新能源汽车。速达新能源汽车是一辆面向普通百姓的家用车、百姓车，经济实惠、经久耐用，市场潜力非常大。统计显示，全国现保有乘用轿车 1.8 亿辆，河南省 840 万辆，三门峡市 17 万辆。按照国家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规划，全国每年至少淘汰 5% 燃油车，大约是 900 万辆；按照高中低档次划分，60% 都是中低档车。同时财政部刘昆部长、工信部苗圩部长强调今年要大力推进新能源汽车进农村，这些都是速达的目标客户，所以说市场是不愁的，关键质量要有保证，要靠得住，这需要我们在速达新能源汽车的优点、长处、社会认可度方面下功夫。首车上市之后，第一步要做的事就是质量靠得住，过得硬，经受得住市场的考验，一开始一定要慢要稳，确保质量。宁可慢一点，也不能急着寻求规模量产，要等到质量和服务都稳定之后，再想办法加速扩大市场，让投放的市场和客户满意、信赖。速达项目实际建设产能大，国家首次批准产能 10 万辆，目的就是要稳扎稳打，深耕百姓、深耕基层、深耕用户。这次新能源汽车产业论坛，一定要把速达车的特性、市场定位介绍给大家，这关系到我市战略龙头产业的生死存亡，也关系

到我市产业转型升级的生死存亡，既然我们历经艰辛，用十年磨一剑精神把它做了出来，而且位居全省第一，也是唯一，我们就有责任呵护好，让百姓真正有获得感和享受感。群众性文化活动要丰富。在办好大型专题活动的同时，还要从整体出发，体现它的公益性和群众性，让老百姓有参与感。本次节会一定要让广大老百姓参与进来，感受节会的欢乐气氛和独特魅力，让群众开心顺心、聚集人气。

二是嘉宾邀请要出彩。俗话说“宴席好置客难请”，宾客是节会活动的主体。只有邀请到一批重量级来宾莅临参会，才能扩大节会影响，达到预期效果。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要按照“一节一会”方案要求，认真总结往届节会经验，梳理与我市有交集，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有影响、有分量的宾客，抓紧确定参加本届节会的主要领导和重要嘉宾出席，扎实做好重要嘉宾、重要客商的邀请工作，特别是要紧盯全国各地主管文化旅游的重要领导，文化旅游领域的顶级专家和业界大鳄，反复汇报沟通，尽最大的努力，争取更多重要嘉宾和客商到会。邀请嘉宾也要注意三思而后行，注重突出画龙点睛的效果，以实现扩大节会影响力的最大效应。

三是宣传报道要出彩。“酒香也怕巷子深”，活动组织好了，也要积极宣传，才能锦上添花。现在新媒体、融媒体非常发达。要组织好宣传报道，有计划、有重点地邀请中央主流媒体、河南省主流媒体、黄河金三角区域媒体等，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络、微信等媒体平台，要总结以往经验，充分发挥好宣传部门的宣传机制，要研究发力点、出击点，对活动进行多角度、多层次、多频率宣传，烘托喜庆氛围，全面扩大节会活动的影响和效果，努力形成“网红效应”。要组织好宣传内容，利用好横渡母亲河、黄河大合唱、万人帐篷节等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广泛参与，采取多种形式，重点宣传节会的意义，以及近年来我市社会经济发展取得的骄人成绩，吸引更多目标客户关注，聚集更多人气，努力提高三门峡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让更多的人愿意到三门峡来旅游，愿意主动为三门峡宣传。

（二）城市要出彩。良好的城市形象是办好节会的重要基础。“一节一会”是我市一年一度的最大盛会，届时将有众多的领导和嘉宾前来出席活动、视察指导工作。此外，还有外国友人、沿黄九省（区）、黄河金三角区域地市领导和众多经贸客商、媒体记者等莅临参会，这是展示我市城市形象的一个重要窗口，重要时刻。要以本届节会为契机，结合文明城市创建和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把城市精心梳妆打扮一番，给人以“闪眼”的效果，集中展示三门峡“既有金山银山，又有绿水青山，还有文化高山”的良好形象，

展现出我们的“颜值”，给人留下精致的概念，让三门峡以设施完备、环境优美、秩序井然的形象迎接四海宾朋。一是城市要干净。干净整洁的城市能给人精致的第一印象。要以文明城市创建为契机，深入细致地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城市绿化要以青翠欲滴、爽爽快快、精精神神为标准，以干干净净为底线，要加强对重点部位、背街小巷、卫生死角的环境卫生治理，进一步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重点解决“脏、乱、差”问题。要大力实施“亮化工程”，加强对主要街道的光源改造，美化市容市貌，切实使三门峡亮起来。对于有损形象的建筑、门面和设施，要有针对性地进行拆除、改造和刷新，尤其是对违章建筑、违章搭建，坚决予以拆除。二是服务要提质。要进一步提升完善住宿、餐饮、娱乐、休闲、购物等城市服务功能，加快推进市区主次干道整修、宾馆设施完善、移动公厕建设、公交路线优化等，保证节会期间市区整洁干净、通行顺畅，游客吃得放心、住得舒适。同时，要继续改善提升旅游景区道路交通、住宿餐饮、游乐设施、网络通讯等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景区观赏性、参与性和安全性，让基础设施、精神状态、活动组织体现出紧凑感，聚焦感，给人以舒服的感觉，让各地游客乘兴而来、满意而归，留下好印象，带走好口碑。三是市民要文明。每个市民都是城市的代表，“人人都是三门峡、人人代表三门峡”，今年的“一节一会”是我们展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的最佳窗口，要注重细节，从小事做起，体现出城市的温度，展现出温馨、人性化的一面，努力让各位嘉宾享受到宾至如归的感觉。要进一步加强文明宣传教育，广泛开展“讲文明、树新风”活动，加强城市礼仪文明、秩序文明、窗口文明、环境文明建设，引导市民自觉革除不良陋习，远离不文明行为，营造人人都是东道主、都是形象大使、都是文明窗口的良好氛围，用良好的言行对待每一位参加节会的宾朋和广大游客，展示三门峡人的热情好客、开明开放、诚实守信、文明礼貌的形象，为“黄河三门峡·美丽天鹅城”增光添彩。

（三）组织要出彩。出彩的活动来源于精心周密的组织，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全力抓好落实，为节会圆满成功提供出彩保障。一方面，组织要到位。节会《总体方案》对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已进行了明确，关键在于抓好落实。组委会办公室作为总协调机构，在志英市长的直接指挥下要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紧盯重点活动、抓好关键环节、科学指挥调度，合理分配资源、力量，力求效益最大化，确保筹备工作扎实推进，各项活动顺利举办。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沟通，相互配合，不折不扣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协调推动节会活动，确保节会活动整体组织有序、步调一致、环环相扣、有序衔接，不打乱战，共同努力办好本届节会。牵头部门是第一责任部门，

要做好规划、引领。配合部门要主动配合，做好对接服务。各部门要主动服从大局一盘棋，确保使整个活动时时刻刻保证畅通有序、协调联动，不出失误，不掉链子。另一方面，接待要热情。接待工作无小事。在新形势下，既要高度重视接待工作，也要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的具体要求，从交通、住宿、出席活动、参观考察等具体工作入手，把各项接待准备工作做到前面，认真抓好每一个环节、每一个细节，统筹做好周到接待，尤其是对重要客人，一定要热情周到、精心服务，“一对一”全程服务，通过细致周到的接待把三门峡人热情、好客、厚道的精神风貌展现出来，要给人以信任、安全、放心的感觉，给人以可亲可爱的印象，自愿成为“黄河三门峡·美丽天鹅城”的义务宣传员。

办好本次节会，就要紧紧围绕“出彩、安全、节俭”六个关键字，如果从效果层面来讲，首先要出彩，其次是保安全，第三是要节俭。单从工作层面考虑，一定要把安全、节俭放在第一位。我们要把出彩放在中心位置，围绕出彩去谋划、去推动、去落实，最终实现三者的统一，这样节会才算圆满，才会一年比一年好，才会越来越有生命力，越来越有吸引力，越来越有魅力，才能给社会以信心，给外部以信任。总之，办好“一节一会”是全市的大事，也是展示我市发展成就、提升对外形象的重要平台。相信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本届节会一定能够取得圆满成功，添新彩、更精彩，在三门峡城市发展的历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在这里，我也感谢大家前段时间的辛勤付出，同时，也拜托大家继续努力，为实现“出彩、安全、节俭”六字目标而奋斗！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为市烟草局记集体三等功的决定

三政〔2019〕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2018年，市烟草局立足行业实际，发挥产业优势，积极促进烟农增收，助力脱贫攻坚，实现了烟叶产值、烟农收入、烟叶税收“三提升”，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市种植烟叶15.7万亩，收购烟叶43.35万担，烟农总收入6.78亿元（含生产投入补贴），户均收入5.62万元，实现烟叶税1.3亿元，405户1640人通过种植烟叶已符合脱贫摘帽条件。为激励先进，市人民政府决定：为市烟草局记集体三等功。

希望受到记功的单位珍惜荣誉，再创佳绩。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向市烟草局学习，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进取、奋力攻坚，为全市经济社会转型创新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9年2月17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 工作的实施意见

三政〔2019〕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稳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2018〕41号）精神，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营造创业创新的良好环境，拓展就业新空间，确保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局势总体稳定，现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加大援企稳岗支持力度

（一）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援企稳岗护航行动，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鼓励和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发挥失业保险预防失业作用，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可返还其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50%。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对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返还标准可按6个月的当地上年度月人均失业保险金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或按6个月的企业及其职工应缴纳社会保险费50%的标准确定，具体按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财政厅有关规定执行。返还资金由统筹地区失业保险基金列支，具体用途由企业确定。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费率政策。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依法缓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缓缴期限不超过1年，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医保局、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列第一位者为牵头责任单位，下同）

（二）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扶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小微企业，提高市场主体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作用和政银合作优势，将转型企业作为重点对象推送至合作银行予以金融信贷扶持，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支持创业就业。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优先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提供低费率的担保支持，提高小微企业

贷款可获得性。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有关政策，落实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提供贷款的利息收入及担保机构向中小企业提供信用担保收入免征增值税等扶持政策，推进小微企业创新发展。落实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松绑加力。对小微企业吸纳劳动者就业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规定给予企业吸纳就业政策支持。（市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三门峡银保监分局、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优化就业创业环境

（三）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支持力度。可适当放宽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调整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额度，由此产生的贴息资金由当地财政承担。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自主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合伙经营或组织起来创业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 15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 25%（超过 100 人的企业达到 15%）并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对按时足额还款、带动就业能力强的创业者，可发放个人自付利息的创业担保贷款。落实按当年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总额的 1% 奖励创业担保贷款基金运营管理机构等单位的奖补政策，引导其进一步提高服务创业就业的积极性。各经办银行要进一步加强创业担保贷款信贷业务精准管理，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贷后管理主体责任，不断提高贷款服务质量和效率。（市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三门峡银保监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落实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对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自主创业税收政策”）的人员从事个体经营的，在 3 年内按每户每年 9600 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对商贸企业、服务型企业、劳动就业服务企业中的加工型企业和街道社区具有加工性质的小型企业实体，在新增加的岗位中，当年新招用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给予每人每年 5200 元的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市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税务局等按职

责分工负责)

(五) 加强创业载体建设。持续推进创业孵化平台建设,提升为企业创新创业服务水平。打造“双创”升级版,支持创新创业特色载体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拓展孵化服务功能和辐射范围。鼓励在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原有各类园区,以及利用老旧商业设施、仓储设施、闲置楼宇、过剩商业地产等建设创业孵化基地、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和大学科技园,为创业者提供低成本场地支持、指导服务和政策扶持。支持稳定就业压力较大的地方为失业人员自主创业免费提供经营场地。鼓励高校及社会机构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示范基地。每年认定一定数量的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和新型孵化平台,对达到市级、省级、国家级标准的,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分别给予20万、50万、100万元一次性奖补,市级奖补从就业补助资金列支。发挥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的资源集聚和辐射引领作用,吸纳更多创业者进入基地享受孵化服务。市级以上创业孵化基地、新型孵化平台每孵化一户企业运营1年并带动3人以上就业的,按每户每年不高于1万元的标准给予孵化成果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科技局、教育局、财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场监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扩大就业见习补贴范围。完善落实就业见习制度,推动建设一批高质量就业见习基地。配合实施省三年六万青年见习计划;将就业见习补贴范围由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含技师学院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下同)扩展到16至24岁失业青年;组织有见习意愿的失业青年参加3至12个月的就业见习,提高其就业能力;鼓励各地知名企事业单位提供技术管理岗位用于就业见习,对吸纳安排就业见习人员的单位,按照完成见习人数和见习时间给予就业见习补贴。每两年认定一批示范性就业见习基地,对被评为市级示范基地的,市给予2万元一次性奖补;评为省级示范基地的,市追加5万元奖补,省给予10万元一次性奖补;对被评为国家级示范基地的,省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补,市级奖补从就业补助资金列支。就业见习补贴和示范性就业见习基地奖补资金用于支付见习人员见习期间基本生活费、为见习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见习人员指导管理费用以及见习工作经费。(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完善求职创业补贴方式。从2019年1月1日起,毕业年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高校毕业生以及残疾、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可选其中一种困难情形,按规定申

领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申领程序调整为符合条件的毕业生提出申请，由负责学籍注册的各普通高校、技师学院、特殊教育院校、民办高校受理申请，并于每年4月底前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集中申报，经审核后，由同级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拨付到离校前的毕业生本人银行账户。补贴标准提高到每人一次性2000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民政局、财政局、扶贫办、残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积极开展职业培训

（八）支持困难企业开展职工在岗培训。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困难企业组织开展职工在岗培训，经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评估合格的，所需经费按规定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中列支，不足部分由就业补助资金给予适当支持。对去产能分流安置人员、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劳动力，可采取整建制购买培训项目、直接补贴培训机构等方式开展集中培训。继续实施特别职业培训计划，指导困难企业开展技能提升培训、转业转岗培训和自主评价技能鉴定服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开展失业人员就业创业培训。支持各类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普通高校、职业培训机构和符合条件的企业承担失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或创业培训，对培训合格的按规定给予培训补贴。鼓励培训合格的失业人员参加技能鉴定，对通过技能鉴定并取得职业资格证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专项职业能力证的，按照鉴定机构收费标准给予职业技能鉴定补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的培训补贴标准最高不超过3个月当地失业保险金标准，其他失业人员就业创业培训补贴标准按照《河南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就业创业培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其中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成员在培训期间可按每人每天30元标准再给予生活费补贴，生活费补贴政策每人每年只享受一次，且不可同时领取失业保险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教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放宽技术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和范围。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将技术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由企业在职职工参加失业保险36个月以上放宽至参保12个月以上，将企业参保职工申请技术技能提升补贴的范围由技能人员职业资格扩展至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参加失业保险的企业在职职工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或职业技能等级证的，可在参保地申请技术技能提升补贴，所需资金由失业保险基金列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及时开展精准帮扶

(十一) 实行失业登记常住地服务。失业人员可在常住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办理失业登记，申请享受当地就业创业服务、就业扶持政策、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其中，大龄、残疾、低保家庭等劳动者可在常住地申请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享受就业援助。（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税务局等和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 落实失业保险待遇。对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失业保险经办机构要及时核定并发放失业保险金。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失业人员的失业保险金及其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均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个人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各级医疗保险经办机构要做好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医保关系转移接续等工作。（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医疗保障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 保障困难人员基本生活。密切关注困难企业和困难职工，妥善化解去产能职工安置中的矛盾和风险。对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的家庭，及时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脱贫攻坚期内，对低保家庭给予6至12个月的渐退期；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的，可扣减必要的就业成本，渐退和就业成本扣减的具体办法根据相关规定执行。对符合临时救助条件的，给予临时救助。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大龄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成员，可利用新增及腾退的公益性岗位优先安置。（市财政局、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严格落实各方责任

(十四) 落实政府主体责任。各级政府要切实承担本地促进就业工作的主体责任，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本地促进就业工作第一责任人。完善目标责任制，将促进就业工作纳入政府工作绩效考核和经济责任审计的重要内容，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导向和责任审计的督促检查作用。建立健全政府牵头、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把促进就业作为当前民生工作的头等大事，切实做好促进就业工作。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要组织相关部门明确享受政策的困难企业范围，突出重点帮扶对象，确定补贴、补助标准，确保各项政策尽快落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计局等和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 明确部门组织协调责任。要进一步发挥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

作用，建立健全政府牵头、部门协作、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工作推进机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统筹协调促进就业政策落实，加强对各地促进就业工作的监督指导和统计监测。财政部门要加大就业补助资金统筹和支持力度，按规定安排部分工业产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纳入就业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当前稳就业工作。其他有关部门要积极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完善落实相关政策措施，组织开展专项活动，共同做好促进就业工作。（市政府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切实抓好政策服务。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创新宣传手段，加强政策解读，推广经验做法，发挥典型引路作用。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宣传平台，深入企业实地宣讲，将各类政策讲清讲透。开展应对规模减员、调解处理劳动关系等专项指导，了解企业实际困难，做好针对性帮扶工作。建立实名制管理服务信息系统，对申请享受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与服务的困难企业和下岗失业人员进行动态管理，提供精准服务。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精简证明材料，减少审批环节，加强资金监管，按照规定的范围、形式和要求，及时向社会公布政策、公开服务信息，回应社会关切，主动接受监督。（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七）指导企业等各方履行社会责任。指导困难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多渠道分流安置职工，依法妥善处理劳动关系。引导职工把个人利益、目标与企业发展目标紧密融合，正确对待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支持企业通过与职工集体协商，采取协商薪酬、内部转岗、在岗培训等措施稳定就业岗位。鼓励企业在与职工协商一致前提下，采取企业间余缺调剂等方式，有组织地向缺工地区和缺工企业进行劳务输出。对依法设立的人力资源中介机构免费为返乡农民工开展职业介绍服务、实现就业3个月以上的，可按每人300元标准给予职业介绍补贴。引导劳动者转变就业观念，理性择业，积极就业，自主创业，爱岗敬业。动员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形成稳定和扩大就业的合力。（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进一步细化配套政策，完善具体措施，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贯彻落实本实施意见情况及发现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报送市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9年3月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煤炭消费减量行动计划 (2018—2020年)的通知

三政〔2019〕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三门峡市煤炭消费减量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已经2019年2月21日市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9年3月8日

三门峡市煤炭消费减量行动计划 (2018—2020年)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消费减量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豫政〔2018〕37号)精神,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推进煤炭消费减量工作,完成省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任务,实现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 基本思路

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国家、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推动转型升级和打造省际中心城市,坚持削减存量和严控增量并举、能效提升与结构优化并重,统筹短期目标和长远目标,着力削减非电行业用煤,大力削减煤炭实物量;着力压减高耗能行业低效产能,遏制能耗快速回升势头;

着力推进清洁替代和改造工程，提升非煤清洁能源占比；着力创新体制机制，压实各级目标责任，确保完成煤炭消费减量目标任务。

（二）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由 2015 年的 1386 万吨下降到 1227 万吨，降幅 11.5%。煤炭消费集中度进一步提高，电煤消费由 2015 年的 351 万吨上升到 680 万吨，涨幅 93.7%。非电行业煤炭消费量进一步压减，由 2015 年的 1035 万吨压减到 547 万吨，降幅 47.1%。

（三）基本原则

1. 长短兼顾，标本兼治。统筹煤炭消费减量短期和长期目标，“十三五”后期以压减非电行业煤炭消耗为主，重点压减有色、化工、煤炭、建材等行业低效产能，大幅削减煤炭消费量，不得以压减统调公用燃煤机组耗煤量替代非电行业煤炭削减量。同时，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提高天然气供给保障能力，降低全市煤电比重。

2. 点面结合，精准施策。落实煤炭消费企业主体责任，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企业实施淘汰落后产能、削减低效产能、深化节能改造等减煤措施，加快形成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新格局。

3. 政府主导，市场引导。坚持市场手段和行政手段并举，合力推动减煤工作。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强化目标考核，压实各地政府责任。充分发挥市场的调节作用，积极探索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通过市场化手段倒逼企业提效降耗。

二、主要任务

（一）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严格执行新上耗煤项目的审批、核准和备案，未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的耗煤项目不得通过节能审查，从源头上控制煤炭消费增量。

1. 提高耗煤项目准入门槛。从严执行国家、省重点耗煤行业准入规定，原则上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煤炭、电解铝、水泥、传统煤化工等产能过剩的传统产业项目，全市不再申报新的化工园区。新建高耗煤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 严格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严格落实《河南省耗煤项目煤炭消费替代管理（暂行）办法》，所有新建、改建、扩建耗煤项目一律实施煤炭减量或等量替代。对未完成上一年度煤炭消费减量目标的地方，新上非重大民生、环保、脱贫耗煤项目实行区域限批。

（二）深化电力行业节能降耗。制定实施煤电行业节能减排政策措施，提升电煤利用

效率，到 2020 年全市统调公用燃煤机组供电煤耗力争控制在 300 克标准煤 / 千瓦时以内。

1. 提升煤电机组效能。对标国内先进值，全面开展煤电机组节能环保标杆引领行动，进一步降低度电煤耗和线损率。严控电力用煤质量，提高燃煤机组锅炉入炉热值，严格执行燃煤发热量、灰分、硫分标准。削减电力行业低效产能，按照电力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标准，加快淘汰超期服役机组以及煤耗、环保、安全达不到国家标准的机组。

2. 实行电力绿色调度。在全额消纳非煤电力基础上，坚持以热定电，根据燃煤机组能耗水平执行阶梯开机方案，保障清洁高效机组应发尽发。统筹实施电力节能环保调度，坚持“煤随电走”，煤炭消费量指标随电力调度指标同步转移，保障电网安全和电力供应，实现全市范围内电煤消耗最优。三门峡供电公司每季度要向市发展改革委报送节能环保调度实施情况。

（三）大力削减非电行业用煤。制定有色、建材、化工、煤炭开采和洗选等重点行业压减煤炭消费行动方案，实施更加严格的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地方标准，引导企业提标改造，依法依规关停淘汰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低效产能，降低高耗能行业能源和煤炭消费量。

1. 压减焦化和化工行业产能。加大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在全市范围内淘汰炭化室高度在 4.3 米及以下的焦炉。加强化工行业能效对标，加快淘汰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有序退出单套装置 30 万吨 / 年以下的合成氨产能。

2. 加快退出落后产能和低效产能。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优化电解铝行业布局，坚决削减电解铝生产规模和产量。严格执行高排放行业淘汰标准，依法依规实施停产限产、关停退出。按照国家部署清理违规建设自备电厂，加大能耗高、排放高燃煤自备机组关停和改造力度，加快淘汰单机容量 30 万千瓦及以下纯凝机组，全面淘汰直径 3 米及以下水泥粉磨装备。

3. 实施秋冬季重点行业错峰生产。全面落实《河南省绿色环保调度制度（试行）》，严禁采取“一刀切”方式实施错峰生产，各县（市、区）政府要结合本地产业结构和企业污染排放绩效情况，针对建材、铸造、有色、化工等高排放行业，实施差异化错峰生产，将错峰生产方案细化到企业生产线、工序和设备，载入排污许可证。企业未按期完成治理改造任务的，一并纳入错峰生产方案，实施停产；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限制类的，要提高错峰限产比例或实施停产。

（四）提高商品煤质量。结合煤炭去产能，提高原煤质量，禁止开采低质原煤。严

严格落实《河南省商品煤质量管理暂行办法》，加强煤炭生产、加工、储运、购销、进口、使用等全过程管理。特别是在储运过程中，承运企业要实行“分质装车、分质堆存”，封闭运输和储存，不得降低煤炭质量。到2020年，市内消费煤炭热值标准力争提高10%以上，其中，煤电机组入炉煤发热量力争达到5000大卡/千克。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及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要按各自职责依法对煤炭质量进行监管。

（五）实施煤炭消费减量工程。开展燃煤设施整治，全面排查工业窑炉，建立工业窑炉管理清单，大力实施工业窑炉综合整治，鼓励有条件的工业窑炉开展煤改气、煤改电；持续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严防死灰复燃，特别是供汽供热条件具备、污染严重的地方要加快淘汰步伐。到2020年，全市基本淘汰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炉膛直径3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以及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

（六）加快发展清洁能源。结合当前清洁供暖要求，积极推广热能利用、空气源热泵等先进技术，加快推进生物质热电联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鼓励采暖地区新建热源点建设非煤热源点。大力推进风电项目建设，鼓励符合条件的区域建设大型风电基地，因地制宜推动分散式风电开发。鼓励新型工业、高技术企业利用天然气，深入推进城镇天然气利用工程，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提升供气保障能力。拓宽清洁能源消纳渠道，落实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政策，全额消纳非化石能源发电。

（七）落实差别化电价政策。严格落实差别化电价政策，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污染防治攻坚要求，积极探索创新差别化电价政策，扩大差别化电价政策实施范围，提高实施标准。

三、保障措施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强化控煤目标任务的紧迫感，增强推进控煤工作的责任感，切实压紧工作职责，防止前松后紧现象出现。根据全市污染防治攻坚任务、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问题整改等要求，以及各县（市、区）产业结构情况，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指标已经下达至各县（市、区）和21家重点耗煤企业，并对煤炭消费总量、统调公用燃煤机组耗煤量和非电行业煤炭消费量进行了细化分解。各县（市、区）政府为推动落实煤炭消费减量工作的责任主体，要健全工作机制，完善配套政策，于2019年3月月底前制定煤炭消费减量实施方案，报市节能减排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创新市场化机制。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动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创新推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增强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市场化减煤。加快探索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加快推进用能权交易平台建设，逐步完善数据核查、指标分配、交易履约等制度体系。鼓励各县（市、区）根据企业煤炭削减量、低效产能压减情况和重大减煤工程实施时序给予资金支持。

（三）健全煤炭消费监测预警机制。强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监测预警，及时发布各地、重点行业、重点单位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目标控制“晴雨表”，加强重点耗煤企业调度管理，对控煤任务达不到进度要求、措施滞后、工作不严不实、任务不降反升的县（市、区）和企业，及时预警和督导。

（四）强化督导考核。强化节能执法监察，加大对重点耗煤单位的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各类环境和用能违法违规行为，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公开通报或挂牌督办。2019—2020年各县（市、区）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考核指标以本行动计划为准，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对各县（市、区）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进行考核，对措施有力、目标任务完成好的县（市、区）予以表扬，对进度滞后、落实措施不力的县（市、区）予以通报批评，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能源消耗强度和总量“双控”考核等有关规定进行问责。全市统调公用燃煤机组在2020年若因市场或政策性因素导致计划发电量发生较大变化的，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可在2020年4月底前重新制定并公布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非电行业发生变化的，由各县（市、区）自行消纳。市发展改革委要会同市政府有关部门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煤炭消费减量工作的督导检查，形成常态化。

（五）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积极宣传先进典型、经验做法，依法曝光违规用能和各种浪费行为。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煤炭消费减量政策的宣传解读，营造全社会参与节能降耗的良好氛围，引导能源消费单位特别是煤炭消费单位切实落实主体责任，主动适应新形势，积极转变能源消费方式。

- 附件：1.各县（市、区）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2.重点耗煤企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3.煤炭消费减量重点任务责任分工表

附件 1

各县（市、区）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地区	2020 年		
	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万吨)	非电行业控制目标 (万吨)	统调公用燃煤机组控制目标 (万吨)
湖滨区	0.7	0.7	0
陕州区	119.2	119.2	0
灵宝市	7.3	7.3	0
义马市	306.7	265.7	41
渑池县	313.26	138.26	175
卢氏县	0.2	0.2	0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467.54	3.54	464
开发区	0.1	0.1	0

注：1.下达的统调公用燃煤机组煤炭消费控制目标，非调度不得突破。

2.统调公用燃煤发电机组以外的用煤全部列入非电行业。

附件 2

重点耗煤企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

序号	地 区	企 业 名 称	2020 年煤炭消费量 控制目标 (万吨)
1	陕州区	三门峡万象实业有限公司	28.9
2	陕州区	河南锦荣水泥有限公司	30
3	陕州区	开曼 (陕县) 能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59.5
4	陕州区	三门峡泰合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0.8
5	义马市	河南省煤气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义马气化厂	114.4
6	义马市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5
7	义马市	河南开祥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63.8
8	义马市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1
9	渑池县	东方希望 (三门峡) 铝业有限公司	99.3
10	渑池县	三门峡义翔铝业有限公司	21.9
11	渑池县	三门峡腾跃同力水泥有限公司	12
12	渑池县	渑池仰韶水泥有限公司	3.6
13	渑池县	渑池县承时选煤有限公司	0.18
14	渑池县	三门峡永龙精煤有限公司	0.38
15	渑池县	三门峡锦隆炭素制品有限公司	0.9
16	渑池县	华能渑池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75
17	灵宝市	灵宝市新凌铅业有限责任公司	4.3
18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3.54
19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大唐三门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2.1
20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大唐三门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8.6
21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三门峡华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3

煤炭消费减量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表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1	严格控制新增耗煤项目	提高耗煤项目准入门槛 严格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	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
2		落实煤炭行业节能减排政策措施,统筹全市电力消费和电煤消耗	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三门峡供电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3	深化电力行业节能降耗	提升煤电机组效能 实行电力绿色调度	市发展改革委、三门峡供电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4			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财政局、三门峡供电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5		协助做好外电入豫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市发展改革委、三门峡供电公司
6		制定有色、建材、化工、煤炭开采和洗选等重点行业压减煤炭消费行动方案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局等部门
7	大力削减非电行业用煤	压减焦化和化工行业产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
8		加快退出落后产能和低效产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

续表一

序号	主要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9	大力削减非电行业用煤	实施秋冬季重点行业错峰生产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
10	提高商品煤质量		市生态环境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
11	实施煤炭消费减量工程	开展燃煤设施整治	市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
12		持续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	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
13	加快发展清洁能源		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政府
14	落实差别化电价政策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政府
15	压实工作责任	制定区域煤炭消费减量实施方案	各县（市、区）政府
16	创新市场化机制	逐步推进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	市发展改革委
17	健全煤炭消费监测预警机制	建立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监测预警机制	市发展改革委、统计局
18		定期发布各地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晴雨表”	市发展改革委、统计局
19	强化督导考核	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考核	市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		组织煤炭消费减量工作督导检查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为三门峡市消防救援支队和江俊伟 姚殿士二位同志记功的决定

三政〔2019〕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一年来，三门峡市消防救援支队忠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忠诚、纪律严明、赴汤蹈火、竭诚为民”训词精神，立足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稳定大局，负重拼搏、精准防控、善谋打赢，确保了全市消防安全形势平稳。2018年，全市消防队伍共接出警2662次，抢救和疏散被困人员2702人，抢救和保护财产价值累计近2亿元，成功处置“4·18”渑池县会盟路32吨汽油罐车侧翻泄露、“5·21”灵宝市豫灵镇万回村路口运输车爆炸燃烧等多起重大突发事件，出色完成了全市重大活动的消防安全保卫任务，为全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居乐业作出了积极贡献。为表彰先进，激励斗志，市人民政府决定：为三门峡市消防救援支队记集体三等功，并为工作成绩突出的三门峡市消防救援支队政治委员江俊伟同志、支队长姚殿士同志记个人三等功。

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立足岗位，扎实工作，勇于争先，锐意进取，为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9年3月26日